

证券代码：871140

证券简称：雅图股份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浙江雅图传媒环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8 月 17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 年 8 月 7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吴德
6.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 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公司编制的 2023 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7 日在全国

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3-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暨接受关联担保及资产抵押》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申请金额为人民币五百万元整(小写：人民币 5,000,000 元)的借款，抵押物浙(2016)绍兴市上虞区不动产权第 0020808 号抵押给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作为担保，关联方吴德、章川梅提供个人连带担保。本次关联担保关联方吴德、章川梅不向公司收取任何担保费用。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暨接受关联担保及资产抵押》(公告编号 2023-01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关联方吴德、章川梅为上述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系公司单方面受益的行为，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相关规定，该情形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方式进行审议，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雅图传媒环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浙江雅图传媒环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7 日